

3000词读遍天下书

BEDTIME READING

床头灯英语学习读本

IV



EMMA

爱 玛

美国作家改编 英汉对照

原著 Jane Austen

[英] 简·奥斯汀

改编 Rachel Melyville

翻译 蒋惠英



航空工业出版社

10元丛书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床头灯. 4: 英语学习读本/王若平等主编. - 北京:
航空工业出版社, 2004.11

ISBN 7-80183-488-7

I . 床... II . 王... III . 英语—高等学校—水平考
试—自学参考资料 IV . H310.4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4)第 112957 号

床头灯. 4: 英语学习读本

Chuangtoudeng. 4: Yingyu Xuexi Duben

航空工业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安定门外小关东里 14 号 100029)

发行电话: 010-82863351/2 010-82867079

010-64978486 010-84926529

北京富生印刷厂印刷

全国各地新华书店经售

2004 年 12 月第 1 版

2004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开本: 787×1092 1/32

印张: 77.5 字数: 1650 千字

印数: 1—8000

(全 10 册) 定价: 100.00 元

本社图书如有缺页、倒页、脱页、残页等情况, 请与本社发行部联系负责
调换。对本书任何形式的侵权均由李文律师代理。电话: 13601002700。

写在前面的话

——中国人学英语现状分析

◆英语是语言的帝国

全球 60 亿人中,有 8 亿人的母语是英语;2.5 亿人的第二母语是英语。12.3 亿人学习英语,33.6 亿人和英语有关。全世界电视节目的 75%、E-mail 的 80%、网络的 85%、软件源代码的 100% 使用英语。40 ~50 年后,全球 50% 的人精通英语。全球约 6000 种语言,本世纪末 90% 将消亡。届时英语作为主导语言的地位将进一步得到提升。

目前中国大约有 3 亿人在学英语,超过英国和美国的人口总和,这是中国努力与时代接轨、与国际接轨的一个重要标志。大量中国人熟练掌握国际通用语言是中华民族走向繁荣富强的必要保障。

◆英语学习的远期目标

在中国英语已经远远超过一个学科的范畴,一个人英语水平的高低总是和事业、前途、地位,甚至命运联系在一起。对于个人来讲,英语在人生旅途中具有战略意义,不失时机地在英语上投入时间、投入精力、投入金钱符合与时俱进的潮流,是明智之举。

◆目前存在的问题

尽管在中国学习英语的人数众多,但收效却令人担忧,学了这么多年英语,能够运用自如的人实在是凤毛麟角。由于运用能力差,无法品尝到英语学习成功的快乐,很多人不得不承认学英语的目的只能是学英语,这就是人们常说的“为了学英语而学英语”。

◆考试的压力对英语学习的积极影响

在我国与个人命运休戚相关的各类考试,如中考、高考、四六级、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博士研究生入学考试、职称考试、出国考试,都考或

只考英语。目前很多人把中国人学不好英语的责任推到英语考试身上,好像中国人学不好英语就是因为有了英语考试,甚至有人还产生了将英语考试废除的想法。

大家可以冷静地反思一下:如果没有各种各样的英语考试,哪里有这么多中国人坚持学英语?国家正是利用了考试这个指挥棒引导很多人去学英语。说句实话,你不能指望每个中国人都怀着与国际接轨的远大抱负去学英语。中国曾经取消过考试,结果造成了人才 10 年的断层。所以我的看法是在谈论考试的不足时,首先应该承认它在选拔人才、培养人才方面的不可替代的作用。英语考试对中国人学英语起到了很大的积极作用,功不可没。但必须承认:如果真想把英语学好,光会做几道考试题是远远不够的。

◆不可缺少的环节

没有几百万字的输入无法学好英语。语言的习得是一个长期的过程,需要大量的“输入”。一个由汉语武装起来的头脑,没有几百万字英文的输入,即使要达到一般水平也难。绝大多数的英语学习者正是由于缺少了这一环节,所以停留在一个无奈的水平上。

◆“圣人”学英语的做法

在学英语的长远目标和考试的压力共同作用下自然会产生学好英语的强烈愿望,但这一愿望的实现需要有很强的“韧劲”(自我约束力)。春来不是读书天,夏日炎炎正好眠,秋有蚊虫冬又冷,收起书包待明年。随着物质文明的繁荣,总有一些理由使人不能安心学习。这样下去,我们的英语之树永远长不高。古人云:人静而后安,安而能后定,定而能后慧,慧而能后悟,悟而能后得。很有道理。在四川大足佛教石刻艺术中,有一组大型佛雕《牧牛图》,描绘了一个牧童和牛由斗争、对抗到逐渐协调、融合,最后合而为一的故事。佛祖说:“人的心魔难伏,就像牛一样,私心杂念太多太多;修行者就要像牧童,修炼他们,驯服他们,以完美自己的人生。”那些具有很强的心力的人,我们姑且称其为“圣人”,他们能够驯服那些影响我们学习的大牛、小牛,抵制各种诱惑,集中精

力,专心学习,到达成功的彼岸。

◆凡人的困惑

在目前的教育体系中,学好英语是需要坚韧不拔的毅力的。但问题是:我们大多数平凡的人无法和圣人相比,所以在学英语的征途上,失败者多,成功者少。客观地讲,在中国英语学习的失败率应该在 99% 以上,即使采用不是太高的标准来衡量——原因是英语的门槛太高了。有的人说难道我们不能把所有的或者是大多数的人都变成圣人吗,这样大多数人就可以学好英语了。我们不得不承认大多数凡夫俗子是不能够成为圣人的。值得我们深思的是目前的英语学习体系中没有给大多数人提供一条平坦的道路。

◆兴趣——英语学习成功的真正源泉

我和大家一样都是凡人,我也曾经遇到过学英语的困惑,干巴巴的课文无论怎样都激不起我的兴趣。幸运的是我有一个在国外生活多年的姐姐,有一次她回国,给我带来很多浅显有趣的读物。我拿起一本一读,觉得很简单,一个星期就读完了。就英语学习而言,一部英文小说其实就是用英语建构的一个“虚拟世界”。那里有人,有人的心灵和人与人之间关系的揭示,有人与自然、与社会的冲突和调和。走进一部英文小说,你实际上就已经“生活”在一个“英语世界”里了,不愁没有东西可学。经典作品要读,写得好的当代通俗小说也要读。我一共读了 50 本,从此对英语产生了兴趣,英语水平有了很大的提高。还是爱因斯坦说得对:“兴趣是最好的老师。”

◆《新概念英语》的主编 L. G. Alexander 的启示

中国人读英语书有个特点,越读不懂越读,习惯于读满篇都是生词的文章。L. G. Alexander 先生是世界著名的英语教学专家,他的经典之作《新概念英语》对于中国的英语教学产生了深远的影响。针对这一现状 Alexander 先生说过,“记住,你的接受型词汇量(即你听或阅读英语时能理解的部分)比你的积极词汇量(即你在说或写时能自如运用的部分)要大得多。如果要扩大词汇量,最好的办法是多听英语,多读英

语,但不要超出自己的水平,即阅读那些比你目前水平稍低的书。”这才是提高英语运用能力的诀窍。

本套读物的特色:

●情节曲折:本书选材的时候非常注意作品的吸引力。比方说:

《查泰莱夫人的情人》(Lady Chatterley's Lover):我当年读大学的时候,班上每个同学都买一本看。有的同学甚至熄灯后,打着手电筒躲在被窝里看。

《吸血鬼》(Dracula):这个故事真吓人,我看完以后好几天没睡好觉。后来我的一个学生说他对英语从来不感兴趣,我就把这本小说推荐给他。后来他对我说:“这是我一口气读完的第一本英语书,就是太吓人了。老师,能不能再给我来一本?”

《呼啸山庄》(Wuthering Heights):讲述的是一个骇人听闻的复仇故事,当初没有想到这本书的作者竟然是一个生活在几乎与世隔绝环境中的女孩。

《飘》(Gone with the Wind):几乎所有的美国女孩都读过这本书,主人公斯佳丽是美国女孩的偶像,可以说我见过的每个美国女孩都是一个Scarlett。

.....

本套丛书中包含的都是在你一生中值得去读的作品,读这些作品不但可以提高你的英语水平,而且能够提高你的个人修养。

●语言地道:本套读物均由美国作家执笔,用流畅的现代英语写成。他们写作功底深厚,这是母语为非英语的作者很难达到的。

●通俗易懂:本书是用3300个最常用的英语单词写成,易读懂,对于难词均有注释,而且采用英汉对照的形式。你躺在床上不用翻字典就能顺利地读下去。

●配有高质量的音带:这样大家可以在读懂的基础上进行听的训练,请注意:阅读需要量,听力更需要量。大量的语音输入是用英语深入交谈的源泉。

这套读物供你在下课后或下班后闲暇时阅读，其优点是帮你实现英语学习的生活化，使英语成为你生活的一部分。这才是英语成功的真谛，更是任何有难度事情成功的真谛。

王若平 于北京

本系列丛书学习指导咨询中心：

北京通向未来语言研究所

地 址：北京市海淀区清华南路华清商务会馆 1501 室

邮 编：100083

E-mail：wrx1@vip.sina.com

网 址：www.sinocomexam.com

故事梗概

爱玛·伍德豪斯小姐家境富裕，人也聪明、漂亮，有些娇生惯养、自以为是。她的好朋友兼家庭教师泰勒小姐嫁给了韦斯顿先生。虽然这桩婚事样样都好，爱玛还是为失去好友而叹息。如今，哈特菲尔德只剩她和父亲了。

爱玛深感寂寞，于是把哈丽特·史密斯置于自己的保护之下。哈丽特是寄宿学校的学生，十七岁，相貌出众，行为举止讨人喜欢，她把爱玛奉为楷模。哈丽特是私生女，正与农夫罗伯特·马丁交往。爱玛怂恿哈丽特拒绝了他的求婚，并劝说哈丽特爱上了牧师埃尔顿先生。爱玛从埃尔顿先生的神态判定他已经爱上哈丽特，所以认为她撮合婚姻的计划必然成功。但是，奈特立先生，爱玛姐夫的哥哥，却对此深感忧虑。出乎爱玛意料，埃尔顿先生竟然向自己求婚了。她才意识到，埃尔顿先生向哈丽特献殷勤实是冲自己而来。

韦斯顿先生和前妻所生的儿子弗兰克·邱吉尔几次答应要来看望父亲和新婚的继母，但又几次推迟来访日期。

这时，简·费尔法克斯来访问姨妈贝茨小姐。她貌美才淑，与爱玛不相上下。奈特立先生认为，爱玛嫉妒她，所以不能与她友好相处。而爱玛认为，简过于冷淡才是真正的原因。简到达后不久，弗兰克·邱吉尔来访了。爱玛发现他既英俊又有教养。他经常来访问伍德豪斯家；同时，因为以前认识简，所以经常去贝茨家访问。

不久，有人送给简一架钢琴。据猜测，钢琴是抚养她的一家人所送，他们从简九岁时就开始抚养她了。韦斯顿太太怀疑是奈特立先生所送，这使爱玛深感不安。而后，她发现，送琴之人并非奈特立先生。

弗兰克·邱吉尔该走了。在向爱玛道别时，他似乎有事要告诉爱玛。爱玛认为邱吉尔要向她表白爱情；由于种种原因，邱吉尔没能说明。

埃尔顿先生在遭到爱玛拒绝后，去拜访他的朋友了。回来后，埃尔顿先生宣布要结婚了。这使哈丽特非常伤心，而在不久之后的一次舞会上，埃尔顿先生的无礼举止让她彻底死心了。他竟然拒绝与哈丽特跳舞。当时，奈特立先生把她从尴尬的情形中解救出来。于是，在哈丽特心中，埃尔顿先生的位置开始由奈特立先生代替了。爱玛对此却一无所知。

一天晚上，弗兰克将哈丽特从路上解救回来。爱玛误以为哈丽特爱上了弗兰克。

同时，奈特立先生觉察到简和弗兰克之间肯定有某种秘密。他的猜测得到了证实，弗兰克在十月就已与简订婚。而韦斯顿夫妇一直认为弗兰克在追求爱玛。得知这个消息，爱玛深感不安。一是因为自己以前对简的冷漠的行为；二是因为哈丽特，她认为是她鼓动哈丽特爱上了弗兰克。

当爱玛将这一消息告知哈丽特时，才意识到哈丽特心上人是奈特立先生，而不是弗兰克。哈丽特有理有据地告诉爱玛，奈特立先生对自己也是有意的。爱玛突然意识到奈特立先生在自己心中有多重要，她爱的也是奈特立先生。爱玛又陷入了重重忧虑之中。

后来，奈特立先生向爱玛求婚了。但她美满的幸福也有不足之处。首先，父亲不希望爱玛出嫁，不希望生活中有任何改变。其次，她再次让哈丽特面临失望的打击。奈特立先生和爱玛决定住在哈特菲尔德。与此同时，罗伯特·马丁再次向哈丽特求婚，哈丽特也接受了。爱玛非常高兴，三对有情人都喜结连理。

目 录

Chapter One	(2)
第一章	(3)
Chapter Two	(10)
第二章	(11)
Chapter Three	(14)
第三章	(15)
Chapter Four	(18)
第四章	(19)
Chapter Five	(22)
第五章	(23)
Chapter Six	(24)
第六章	(25)
Chapter Seven	(28)
第七章	(29)
Chapter Eight	(34)
第八章	(35)
Chapter Nine	(40)
第九章	(41)
Chapter Ten	(48)
第十章	(49)

Chapter Eleven	(52)
第十一章	(53)
Chapter Twelve	(56)
第十二章	(57)
Chapter Thirteen	(62)
第十三章	(63)
Chapter Fourteen	(68)
第十四章	(69)
Chapter Fifteen	(72)
第十五章	(73)
Chapter Sixteen	(74)
第十六章	(75)
Chapter Seventeen	(78)
第十七章	(79)
Chapter Eighteen	(80)
第十八章	(81)
Chapter Nineteen	(84)
第十九章	(85)
Chapter Twenty	(88)
第二十章	(89)
Chapter Twenty-one	(94)
第二十一章	(95)
Chapter Twenty-two	(100)

第二十二章	(101)
Chapter Twenty-three	(104)
第二十三章	(105)
Chapter Twenty-four	(108)
第二十四章	(109)
Chapter Twenty-five	(110)
第二十五章	(111)
Chapter Twenty-six	(114)
第二十六章	(115)
Chapter Twenty-seven	(122)
第二十七章	(123)
Chapter Twenty-eight	(126)
第二十八章	(127)
Chapter Twenty-nine	(130)
第二十九章	(131)
Chapter Thirty	(132)
第三十章	(133)
Chapter Thirty-one	(138)
第三十一章	(139)
Chapter Thirty-two	(140)
第三十二章	(141)
Chapter Thirty-three	(144)
第三十三章	(145)

Chapter Thirty-four	(148)
第三十四章	(149)
Chapter Thirty-five	(152)
第三十五章	(153)
Chapter Thirty-six	(156)
第三十六章	(157)
Chapter Thirty-seven	(158)
第三十七章	(159)
Chapter Thirty-eight	(160)
第三十八章	(161)
Chapter Thirty-nine	(166)
第三十九章	(167)
Chapter Forty	(168)
第四十章	(169)
Chapter Forty-one	(172)
第四十一章	(173)
Chapter Forty-two	(178)
第四十二章	(179)
Chapter Forty-three	(184)
第四十三章	(185)
Chapter Forty-four	(194)
第四十四章	(195)
Chapter Forty-five	(202)

第四十五章	(203)
Chapter Forty-six	(208)
第四十六章	(209)
Chapter Forty-seven	(214)
第四十七章	(215)
Chapter Forty-eight	(222)
第四十八章	(223)
Chapter Forty-nine	(226)
第四十九章	(227)
Chapter Fifty	(232)
第五十章	(233)
Chapter Fifty-one	(236)
第五十一章	(237)
Chapter Fifty-two	(240)
第五十二章	(241)
Chapter Fifty-three	(244)
第五十三章	(245)
Chapter Fifty-four	(248)
第五十四章	(249)
Chapter Fifty-five	(254)
第五十五章	(255)

床头灯英语学习读本IV

Emma

爱 玛

原著 Jane Austen

[英] 简·奥斯汀

改编 Rachel Melville

翻译 蒋惠英

注释 周 进

主审 李正栓 冯 梅

航空工业出版社



CHAPTER ONE

This story takes place in the late 1700's, in a small town in England called Highbury. The main character is a charming, intelligent, and rich young woman named Emma Woodhouse. She is a confident girl of twenty-one years old, and is the younger of two daughters. Although Emma's older sister, Isabella, married Mr. John Knightley, and moved away many years ago, Emma has declared that she will never marry. She and her father live alone at Hartfield *manor*. Her father is quite content with her decision not to marry because he hates change of any kind, and is happy to continue living with his youngest daughter for the rest of his life. Mr. Woodhouse believes Emma is the most intelligent and gentle young woman in the world.

Emma's mother died when Emma was five years old. Since that time, Emma and her sister had been cared for by a *nanny*, someone to watch over and care for them. Their nanny's name was Miss Taylor, who loved Emma and Isabella as a mother would. Eight years later, Isabella married and moved to London, sixteen miles away from Hartfield. Throughout the next seven years, Miss Taylor became Emma's best friend, and the two women spent every day together. Mr. Woodhouse and Miss Taylor gave Emma all she desired, and always agreed with Emma. Therefore, Emma, as well, believed her opinions to be correct and fair.

When Emma was twenty-one years old, Miss Taylor married Mr. Weston, a man of fifty years old, living in Highbury.



第一章

故事发生在十八世纪末期英国的一个叫做海伯里的小镇。主人公是一位迷人、聪明、富有的年轻姑娘，名叫爱玛·伍德豪斯。她二十一岁，充满自信，是两姐妹中的妹妹。爱玛的姐姐伊莎贝拉已与约翰·奈特立先生结婚并已搬走多年。但是爱玛却声称自己永不结婚。她和父亲独居在哈特菲尔德庄园。父亲对于爱玛永不结婚的决定感到非常满意。因为他憎恨任何一种形式的改变，能与自己最小的女儿度过余生他就感到很幸福了。伍德豪斯先生认为爱玛是世界上最聪明、最温柔的女子。



爱玛五岁的时候妈妈就去世了。从那时起，爱玛和姐姐就由一个保姆来关心照顾。保姆泰勒小姐，就像母亲一样爱着爱玛和伊莎贝拉。八年后，伊莎贝拉结婚后就搬到了距哈特菲尔德十六英里的伦敦。之后的七年里，泰勒小姐成了爱玛最好的朋友，两个人整日形影不离。伍德豪斯先生和泰勒小姐对爱玛有求必应，经常顺从爱玛的意见。因此，爱玛也认为自己的意见是公正、准确的。

爱玛二十一岁的时候，泰勒小姐嫁给了五十岁的韦斯顿先生，他住在海伯里。这使爱玛

manor [ˈmænər] *n.* 封建制度
下贵族领地上的主要房屋，庄园大厦

nanny [ˈnæni] *n.* 孩子的保姆